

# 上海市普陀区生态环境局文件

普环〔2024〕1号

---

## 普陀区生态环境局 2024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普陀区生态环境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法治思想，坚决执行中央、市、区决策部署，扎实做好本区生态环境各项工作，以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推动服务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普陀。

### 一、全面推进美丽普陀建设

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及上海市《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上海建设 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实施意见》，持续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落实《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迈向建设美丽普陀新征程的实施意见》。编制《关于全面推进美丽普陀建设的实施意见》《美丽普陀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 年）》，明确实施目标及责任单位，统筹推进区域生态文明建设，加快建设美丽普陀。

## **二、坚决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

持续做好中央、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及市生态环境警示片问题整改常态固守，举一反三，严防问题反弹，确保督察整改标本兼治、长效长治。积极做好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迎检工作。

## **三、持之以恒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坚持问题导向，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不断解决区域突出环境问题，系统推进环境质量提升。

**（一）大气污染防治方面。**一是持续推进扬尘污染防治工作。积极开展国控点周边污染源的排查和整治；依托区扬尘办，持续开展重点区域及周边的工地和道路扬尘污染防治工作；加大重点工地联合执法检查力度；完成新一轮清洁空气行动计划年度工作任务。二是进一步做好 VOCs 整治工作。积极推进新一轮工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全面加强对印刷、汽修、加油站、餐饮业等涉 VOCs 行业的规范化管理；探索固定污染源监管新模式，深入推进 VOCs 简易治理设施精细化管理推广。三是深入推进餐饮油烟污染防治。持续推进商业广场餐饮企业油烟治理工作，加快推进高效油烟净化器在线监控系统的安装，完成管理平台更新，提升餐饮油烟污染防治精细化管理水平；持续加强执法监督力度，积极协调相关职能部门开展联合执法检查。确保全年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 85%以上，PM<sub>2.5</sub> 年均浓度在 35 微克/立方米

以下。

**（二）水污染防治方面。**一是持续做好地表水监测和跟踪预警。对全区 55 条区管及以上河道、35 条其他河湖开展水质监测，跟踪水质变化，针对水质欠佳断面出具预警单，督促相关河道监管部门及时查找原因。二是深入开展入河排污口相关工作。会同各街道镇完成小微水体排污口排查溯源工作，持续推进全区入河排污口整治任务；加强和规范排污口监督管理，建立健全本区入河排污口长效监管机制。确保全年全区市考断面水质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不低于 80%。

**（三）土壤污染防治方面。**一是进一步加强土壤污染风险防控。会同区规划部门持续做好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风险评估、风险管控与修复方案编制、风险管控与修复效果评估评审工作；完成每季度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核算；开展建设用地土壤污染初步调查监督检查；探索土壤治理新路径，跟踪推进区内 613 地块土壤治理。二是加强土壤污染修复过程监管。做好土壤修复施工开工前现场踏勘、关键部位视频监控安装及开工前报备审核和监管等，加强对区域重点地块的跟踪推进。三是强化土壤污染执法监管。完善部门沟通协调机制，定时召开本区土壤污染防治工作例会，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健全日常监督管理体系。确保全区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保持 100%。

**（四）固体废物管理方面。**一是有序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开展“无废细胞”建设申报和评估工作，落实源头减量、资源利

用、规范处置、安全处置，推动实现“优先源头减量、充分资源化利用、全过程无害化”建设目标。二是**加强危险废物“三个能力”建设**。持续推进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整治，强化对产废单位的监督管理。三是**持续完善医废收运处理体系**，规范小型医疗机构医废收运处置。

**（五）生物多样性保护方面**。根据市级工作部署，启动本区生物多样性调查评估工作。一是以桃浦河、新槎浦、真如港、中槎浦为样本，开展水生生物多样性调查；二是以桃浦中央绿地、长风公园、李子园公园为样本，开展陆生生物多样性调查；三是开展生物遗传多样性调查。

#### **四、持续推进绿色低碳转型**

根据国家和本市关于双碳工作部署，积极推进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推动碳达峰碳中和工作任务落实。完成本区 2023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的编制工作。稳步推进低碳发展实践区、低碳社区创建工作，持续开展低碳示范创建及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分类试点示范，探索形成可操作、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和发展模式。

#### **五、不断深化行政审批服务及管理**

一是**持续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积极落实市、区两级关于惠企利民的各项行政许可优化政策、措施；坚持跨前服务，做好研发服务、生命健康产业等区重点项目服务保障工作；持续落实深化“一业一证”“一网通办”帮办，提高政务服务事项网办率和全程网办率。二是**提升行政审批服务和管理水**

平。认真做好行政审批事项“一网通办”服务工作，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配合区相关部门做好建设项目方案征询和行政协助、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审核、建设项目玻璃幕墙光反射影响分析报告技术论证等工作。三是完善排污许可证全过程管理。组织实施《上海市普陀区排污许可证后管理实施方案》，做好排污许可证后常态化管理工作；动态更新维护固定污染源信息库区级子库，完善以排污许可证制度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三监联动”工作机制；组织开展年度执行报告审核及现场检查，持续提升监管质量。

## **六、继续加强环境执法和监测，守牢环境安全底线**

一是强化生态环境执法效能。继续做好环境监管“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开展大气污染、水污染、土壤污染、固废、辐射等各项专项检查，增强环境执法震慑力；组织环境执法人员、重点单位相关人员开展行政执法、应急演练、技能培训等各类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提高环境应急能力；深入重点企业，继续做好帮扶指导工作。二是加强环境监测能力建设。定期组织实施各类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监测，为区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提供数据支撑；健全完善生态环境智慧监测体系，加强新技术新方法应用，进一步提升大气、水、噪声等领域监测和预警水平，加强区域污染成因分析、应急监测和重大活动保障等能力。三是严密防控环境风险隐患。强化对重点领域、重点行业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做好重大风险评估研判、监测预警、应急响应，及时妥善处置各类突发环境事件，严防生产安全事故导致的次生环境污染。

加强环境应急管理，开展应急预案报备，做好应急减排及分级管控措施。

### **七、着力解决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做好生态环境信访工作，认真开展信访、12345 市民服务热线、“夏令热线”等调处工作，提高实际解决率和市民满意度；坚持问题导向，着力解决噪声、废气、餐饮油烟等环境突出问题，切实维护群众环境权益；做好各项生态环境舆情、人大建议、政协提案的答复工作，切实提升办理实效和群众满意度。

### **八、积极推进生态环境宣教**

积极谋划 2024 年度六五环境日、生物多样性日、全国低碳日、全国生态日等生态环境主题宣教活动；依托区生态环保志愿服务总队，组织开展各类环境保护志愿服务活动，丰富活动形式，扩大宣教活动受众面；持续推动区环境监测站等环保设施向公众开放，保障公众的环境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共建人人参与生态环境保护的社会氛围；充分利用门户网站、微信、微博等政务新媒体平台，积极传播生态价值理念，强化社会宣传辐射力。

上海市普陀区生态环境局

2024 年 3 月 7 日